

证券代码：873676

证券简称：天祥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通元镇工业区创业路 588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飞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

露的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立信中联审字[2022]D-0635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,260,881.35 元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14,479,730.65 元。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银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邵艳贞律师、王波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中银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3 日